

從「流浪兒」到「好孩子」： 臺灣六〇年代少年小說的童年再現

From the 'Runaway Child' to the 'Model Child':
Representing Childhood in Taiwan Juvenile Fiction in the 1960s

吳玫瑛

Andrea Mei-Ying Wu

台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摘要 Abstract】

本文以《阿輝的心》、《小冬流浪記》、和《賣牛記》為主要文本，探討臺灣六〇年代少年小說的童年再現。三部作品的童年書寫，明顯可見「流浪兒」和「好孩子」的身影。阿輝、小冬、和聰聰雖然皆為流浪兒，但皆為善良、可愛的好孩子，在受人援助之下，皆能心懷感恩，努力向上，書中所形塑的主角清晰可見「理想兒童」的樣貌。童年故事提供了一個溫馨又獨特的書寫場域，讓作家可以透過文字，精心刻劃並晶瑩透徹地呈現兒童的知性與感性，以「童年」為場域，再現成人的想像與回憶，營造或開創佈滿驚奇和驚喜的生活經歷，展現幽微美好的生命記憶。

The paper aims to explore the representations of childhood in three Taiwan young adult novels published in the 1960s. The three texts for discussion are *A Huei De Xin* (A-Huei's Heart), *Xiao Dong Liu Lang Ji* (The Adventures of Xiao-Dong), and *Mai Niu Ji* (Selling an Ox). Being runaway children, A-Huei, Xiao-Dong, and Chong-Chong are not wayward but decent and diligent. The images of a "model child" as represented by the protagonists of the three young adult novels are predominant in the narratives. The stories of childhood are unique in the sense that they open up a special and sensational space for authors to re-create the memories and experiences of a child living in their mind.

【關鍵詞 Keyword】

童年、理想兒童、臺灣六〇年代少年小說

Childhood, Model Child, Taiwan Juvenile Fiction in the 1960s

童年故事連結了小孩和大人，使彼此之間有了親密的互動和想像。(Roni Natov, *The Poetics of Childhood* 261)

兒童文學的歷史和童年歷史兩者無可分別，因為兒童所讀的書、所聽的故事、以及自己仿述的故事，正是形塑兒童的根源。(Seth Lerer, *Children's Literature: a Reader's History from Aesop to Harry Potter* 1)

壹、前言

在臺灣當今琳瑯滿目的童書市場中，兒童所接觸的閱讀材料，從繪本、圖畫書、橋樑書、百科全書、經典文學改編的故事書、歷史小說、奇幻小說，乃至圖文書、漫畫書、和電子書，林林總總，可謂無奇不有，令人目不暇給。其中翻譯書籍幾乎占了出版大宗，成為孩童閱讀的主要材料。眾所周知的《哈利波特》系列小說，挾以強大的電影、動畫、電玩等周邊文化商品，引發奇幻閱讀風潮，而《手斧男孩》系列作品，環繞生態與自然等新時代話題，則帶動荒野冒險小說的閱讀高潮。這些翻譯作品或透過出版社、書商、以及連鎖書店的大力推銷，或是結合相關產品活動的宣傳與推廣，每每能吸引（大小）讀者的目光，形塑一波又一波的閱讀風氣與風潮。然而，在倡導閱讀內容及媒材的「多樣化」以及「國際化」，翻譯書籍儼然躍居兒童閱讀的主流，成為形塑兒童閱讀文化的主導力量，「本土」的童書創作，尤其是早期的童書作品，相形之下，顯然是較被遺忘或淡忘的一群，格外值得關注。

以臺灣兒童文學的發展而言，早期的文類大多以兒童詩、兒歌、童謠、童話、民間故事等為主，直到六〇年代才有少年小說的作品問世¹。臺灣的少年小說發源於六〇年代，實與當時兩個主要的兒童文學出版機制密切相關。西元 1963 年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成立「兒童讀物編輯小組」，開始籌編「中華兒童叢書」，少年小說正式納入創作類型之一，當時在成人文壇頗負盛名的作家如琦君、林海音、潘人木等紛紛投入少兒文學的創作，琦君的《賣牛記》出版於西元 1966 年，即是屬於「中華兒童叢書」第一期的作品。另外，在五〇年代相繼設立的兒童報社和雜誌社，如國語日報社以及小學生雜誌社也於此時期開始出版少年小說。小學生雜誌社於西元 1965 年發行林鍾隆的《阿輝的心》，國語日報社則於西元 1966 年推出謝冰瑩的《小冬流浪記》，這兩部作品不僅為臺灣少年小說創作之開端，兩書也同列《臺灣（1945~1998）兒童文學 100》小說評選的好書榜²，這些作品如研究少年小說的學者洪文珍

¹ 洪文珍，兒童文學小說選集（台北：幼獅，1989），頁 22-23。

² 林文寶編，臺灣（1945~1998）兒童文學 100（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0），頁 60。

所指：「是臺灣六〇年代少年小說創作的標竿」³，在臺灣兒童文學發展史上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實為不容忽視的一環。

這些出版於六〇年代的少年小說，除了別具歷史意義，開闢了臺灣兒童文學創作的新境域，也是承載以及記錄臺灣（戰後）社會文化風貌的重要媒介。少年小說不外以孩童為書寫對象，訴說小主人翁一段段刻骨銘心或精彩有趣的成長歲月。然而任何作品的生成，絕無法自外於社會文化的框限，童書中所譜寫的童年印記，仍屬社會文化形構的一環。換句話說，這些以孩童為描摹的對象，專為孩童創作的少年小說，故事內容或許是源自於作者的童年回憶（如林鍾隆寫《阿輝的心》），或者取材於作者成年後的親身經歷（如謝冰瑩撰《小冬流浪記》），或者是作者懷鄉憶舊的抒情之作（如琦君的《賣牛記》），故事中所展現的童年，雖有不同的樣貌，仍具體而微地映現（當時）特定的兒童觀，形構了（當代）文化社會所認同的理想兒童的樣貌。究竟這些早期少年小說，呈現或承載了甚麼樣的兒童樣貌？刻劃了甚麼樣的童年生活？這些童書所記載的兒童成長點滴，舉凡書中所描寫的校園生活、同儕關係、師生互動、家居生活、親子關係或長幼衝突等，乃至兒時的遊戲以及童玩娛樂等，除了為現今讀者提供一窺或一探往日童年生活的各式樣貌，勾勒出童年歷史的精彩片段之外，是否也道出作者在懷舊之際，不免固著的童年想像？究竟我們該如何解讀成人筆下的「童年」書寫？我們又該如何思索「童年再現」的意涵？

貳、童年論述

關於「童年」（Childhood）的論述，西方學界有不少重要專書探討這方面的概念。法國歷史學者菲利浦·阿利葉（Philippe Ariès）於西元 1962 年發表的《兒童的世紀》（暫譯，*Centuries of Childhood*，法文版則早於西元 1960 年問世）當屬童年研究的先驅。他一改以往歷史學家對少兒的漠視，率先將歷史的觀察與研究聚焦於兒童身上，從兒童的衣著、遊戲、休閒、教養等面向分析探討這些相關概念在各時代的演變，在書中明白指出在西方中古社會中「童年概念並不存在」⁴。童年觀的生成應當是近當代人類文明的重要演化，兒童在過往因宗教觀等因素的影響，經常被認為是邪惡的化身，須受教化以除其惡，如今則被視為是甜美、單純的，往往是成人喜樂的泉源。由此可見，童年的概念並非一成不變，行諸四海皆準。相反，童年的概念和意義大多是受歷史經驗所影響，並且由社會文化的規範所左右。阿利葉的童年論述在引證上雖有可議之處，也招致不少批評聲浪，然而該部著作屬童年論述的拓荒之作，至今仍是研究童年議題的重要參考著作。

羅妮·拿道夫（Roni Natov）以感性的筆觸，在《童年詩學》（暫譯，*The Poetics of Childhood*）中則是細究西方文化中「純真」（Innocence）童年觀的意涵，以及相關論述的生成及演化。她舉出西方自十八世紀以來，由盧梭等人提出兒童「純真論」以降，英國浪漫詩人布萊克（William Blake）和華爾華茲（William Wordsworth）等人，將兒童視為良善純潔

³ 同註 1，頁 23。

⁴ Philippe Ariès, *Centuries of Childhood: a Social History of Family Life* (New York: Vintage, 1962), p. 128.

的化身，這樣的思維一脈相承，遂成為西方文學作品中再現童年的基調。她在書中娓娓陳述西方文學的童年書寫，主題往往游移於純真（Innocence）與老練（Experience）之間，擺盪於創新（Initiation）與回顧（Reflection）之際。童年的書寫與其說反映了兒童的真實面貌，毋寧說是具現成人的心理寫照。兒童在許多童書作品中，其實乃是「成人心理狀態的隱喻」⁵。裴瑞·諾德曼（Perry Nodelman）在《閱讀兒童文學的樂趣》（*The Pleasures of Children's Literature*）中則是直截了當的指出：「有關兒童與童年的想法，都屬社會意識形態的一部分」⁶。

有關「童年」概念的生成與演化，國內也不乏這方面的論著，其中，以熊秉真的《童年往事》最為入津津樂道。一如法國學者阿利葉強調童年概念常存於游移的狀態，乃隨歷史時空之更迭而有不同的意涵，熊秉真在該書中明白指出：「兒童與童年……不是一個固定、恆常的區分，而是一個隨時間會蛻變、消逝的角色、身分、狀態」⁷。童年的概念和定義，經常處於變動的歷程，往往隱含相對的指涉。關於兒童與童年，究竟如何定義？如何解讀？熊秉真提出了以下的詰問和說明：

什麼是一個正常的兒童？標準的童年？怎樣才算是兒童的天性？童真的自然表現？這些問題從來並沒有一致的答案，更難說有什麼肯定的內容。以好吃、好玩、頑皮好動為兒童之天生本性，歷代均有人主張，晚近奉為圭臬者尤眾。在實徵上，也許可以找到一些佐證。但以安靜、羞怯、保守、畏縮、甚或唯唯諾諾，謹守分寸為孩童之原型，童年之模樣，自古執之者亦非少數，至今某些社群中仍有跡可尋。可見兒童一如成人，其生物性之本能，乃至心理上之需要，或許確有若干粗略梗概，但其童年或成年之內容，多半受社會之規範堆砌，是文化營造的結果⁸。

若說童年的概念乃是「文化營造的結果」，那麼童書作為文化的載體，必然承載、反映或「營造」了各式的童年觀。六〇年代少年小說所勾勒的兒童形貌，究竟映現甚麼樣的文化思維？形塑了甚麼樣的兒童成長軌跡？在這些童書中，不論作者所寫是寄人籬下的苦兒奮鬥記，還是描繪逃家小孩居無定所的漂泊生涯，還是娓娓細訴孩子的真心情意，為尋回摯愛不惜離家出走，這些良善可愛的孩子或迫於現實生活的無奈，或懷抱對理想的堅持，總免不了踏上離家之路，成為「流浪兒」的身分。然而，這些寄人籬下和漂泊在外的流浪兒童，在文本的形塑之下皆是規矩有禮、自知上進的「好孩子」。可以說，六〇年代少年小說的童年書寫，明顯可見「流浪兒」和「好孩子」的身影。以下將分別以六〇年代所出版的三本重要的少年小說《阿輝的心》、《小冬流浪記》、以及《賣牛記》為主要文本，探討早期童書如何書寫兒童、再現童年。

⁵ Roni Natov, *The Poetics of Childhood*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p.3. °

⁶ Perry Nodelman, *The Pleasures of Children's Literature* (New York: Longman, 1996), p. 91.

⁷ 熊秉真，童年憶往：中國孩子的歷史（台北：麥田，2000），頁 331。

⁸ 同上註，頁 57。

參、六〇年代少年小說中的理想兒童

一、《阿輝的心》

《阿輝的心》是「跨越語言一代」的作家林鍾隆所寫的第一部少年小說。在六〇年代中期發表之初，十分受到讀者的喜愛⁹。故事主要描寫十二歲的阿輝，在父親去世後，母親為了家計必須到都市為人幫傭，不得不離家，年紀尚小的他只好寄人籬下，暫居表舅家。然而舅父舅母並未善待阿輝，反而對他百般挑剔、處處刁難，還好有表弟阿海與他為伴，還有長工石金頭的話語安慰。在困苦的環境中，阿輝懂得自立自強，並且認真向學，因為他「最不願意被人瞧不起」¹⁰。阿輝成績優異，各方面表現皆十分傑出，頗得老師和同學的讚賞，然而同班同學水牛出於忌妒心理，常常對他冷眼相待，接連向他挑釁。阿輝為了化解危機，贏得水牛的認同，不惜冒認自己是捉弄老師的罪魁禍首，此舉卻讓老師極度失望，也使阿輝深陷得不到友誼和老師疼愛的雙重失落之中。故事未了，阿輝在意外中目睹舅媽揮鋤打人，舅父唆使他到警局作偽證，好友桂蘭則提醒他要誠實以對，才能贏得村民的尊重。面對此艱難的抉擇，阿輝在心中悄然立下出走計畫，到警局吐露實情後，選擇北上尋母，在善心人士的協助下，終於和母親團圓。

《阿輝的心》於西元 1965 年出版後，備受專家學者的好評，林良讚譽這本書為「一部很可愛的少年小說」¹¹，鍾梅音也讚揚這部作品為「一本可愛的少年故事」¹²。傅林統在《豐收的期待：少年小說、童話評論集》一書中則認為阿輝這個角色「鏤刻了臺灣五十年代的兒童像，具有深刻的時代意義」¹³。趙天儀也指出《阿輝的心》「曾經被譽為早期台灣最有代表性而且令人懷念的一部少年小說」¹⁴。對於林鍾隆筆下的阿輝，兒童文學評論者皆認為他具現當時代的兒童樣貌，書中所描述的童年生活，活靈活現臺灣早年農村兒童的生活景況。例如，書中有段描述難得記錄了早期農村孩童們閒暇的娛樂——打窯仔。在稻田收割後的空地上，孩子們會找來乾草、土塊，用扁平的大石頭作窯門，把土塊一個個堆上以建造土窯。土窯完成後，孩子們接著生火把窯燒個通紅，之後再丟入蕃薯。接著就是拿竹子毀窯，以濕土覆窯的忙碌過程，待燒得熱燙的土塊完全覆蓋好了以後，就可以在頂上插上一枚青樹葉，作為辨識蕃薯烤熟程度的標記。在等待蕃薯變熟的過程中，孩子們會在一旁玩遊戲來打發時間，通常孩子們玩的是「捉迷藏」¹⁵。作者在書中鉅細靡遺地描繪「打窯」的過程，一

⁹ 這部作品在六〇年代曾改編為廣播劇和電視劇，受到讀者、聽眾及觀眾的廣大迴響。相關內容參見筆者發表的另篇論文：「言說「好孩子」與男童氣質建構——以阿輝的心和小冬流浪記為例」，中國現代文學（第 13 期，2008 年），頁 67-68。

¹⁰ 林鍾隆，阿輝的心（台北：富春，1999），頁 65。

¹¹ 林良，「〈一部可愛的少年小說——阿輝的心序〉」，收於阿輝的心（台北：富春，1999），頁 8。

¹² 鍾梅音，「談阿輝的心——介紹一本優良兒童讀物」，收於阿輝的心（台北：富春，1999），頁 12。

¹³ 傅林統，豐收的期待：少年小說、童話評論集（台北：富春，1999），頁 46。

¹⁴ 趙天儀，「少年小說的現實性與鄉土性——以戰後早期台灣少年小說創作為例」，收於兒童文學與美感教育（台北：富春，1999），頁 119。

¹⁵ 同註 11，頁 135-137。

方面鋪述臺灣早年農村孩童們在這個遊戲中所彰顯的智慧、耐力和體能較勁，以及孩童們在這個遊戲中的男女分工、相互合作的點滴樂趣，另一方面也藉由對「打窯」遊戲的描寫，凸顯當時農村社會對男女孩教養態度的明顯差異以及性別觀念的相對保守。例如，作者透過桂蘭（書中唯一的女童角色）之口說出「打窯」是「男孩子的遊戲」¹⁶。她邀阿輝和阿海一起玩打窯遊戲，以便體驗這個女孩們不曾、不易或不常玩耍的「男孩玩的遊戲」，卻也因此飽噙祖母的一頓毒打和嚴厲的責罵。

在書中，阿輝的理想形象建構分明，如傅林統所言，已然「樹立了當代好兒童的樣板」¹⁷。林鍾隆筆下的阿輝是個謙恭有禮、勤奮克己、努力向上的好孩子。阿輝所彰顯的好孩子樣貌，在文本的鋪陳之下，清晰可見。故事一開頭即描繪出阿輝善體人意的一面，與母親分別時，他雖然心裡十分悲傷，卻忍住不哭，因為他不願讓母親難過。阿輝也是個勇敢的孩子，在寄宿舅父家之初，面對舅父的兇惡，阿輝不表畏懼，因為他不願被看成是怯懦的人。阿輝雖然寄人籬下，但不妄自菲薄，反而更加認真向學，是老師和同學心目中的好學生。他不僅功課好，在操場上的表現也不落人後，一場與同班同學水牛在單槓上的較勁，使他贏得同學的敬佩，成為同學眼中的英雄人物。水牛譏笑他為「煮飯仔的兒子」，他並未心懷怨懟，也不願和對方起衝突，而是以同理心以及理智的態度來看待水牛的蠻橫無理。阿輝樂於助人，不畏強權，富有正義感，最後目睹舅媽打人，雖然受到舅父的脅迫，指使他到警局作偽證，但阿輝堅持誠實以對。阿輝的完美形象，一如徐錦成所強調的是「集所有美德之大成：樂觀、聰明、堅強、勤勞、勇敢、孝順又充滿愛心。……」¹⁸。最後他選擇出走，獨自搭火車北上尋母，然而他的「流浪兒」身分並未讓他落入險境之中，反而是遇上了好心的伯伯，在善心人士（好心伯伯和母親雇主）的協助之下，成就了母子團圓的快樂結局。傅林統在《兒童文學的思想與技巧》中指出：「小說的流派主要有理想主義和寫實主義兩大傾向，而《阿輝的心》很明顯的是屬於理想主義的」¹⁹。阿輝的內斂克己，以完美人物的塑形出現在讀者眼前，的確映現了臺灣六〇年代的「好孩子」樣貌，鮮活地再現了臺灣早期的理想兒童形象。

二、《小冬流浪記》

《小冬流浪記》是知名女作家謝冰瑩遷台後所寫的第一部少年小說。作者根據其來台後的親身見聞，寫成了小冬的故事。這部長篇創作最早在《新生兒童》分期連載，之後由國語日報社於西元 1966 年發行單行本，成為該社「兒童文學創作叢書」的首部作品。當時國語日報社主編何容在《小冬流浪記》的序文中特別指出，以成名作家的身分為兒童寫作在當時並不多見，謝冰瑩是少數先驅之一²⁰。《小冬流浪記》是以六〇年代臺北都會地區為場景，描

¹⁶ 同註 11，頁 135。

¹⁷ 同註 13，頁 51。

¹⁸ 徐錦成，「阿輝的心——少年小說里程碑」國文天地（第 176 期，2002 年），頁 106。

¹⁹ 傅林統，兒童文學的思想與技巧（台北：富春，1990），頁 253。

²⁰ 何容，「小冬流浪記」序，小冬流浪記（台北：國語日報，1966），頁 1。

寫七歲的小冬，因忍受不了後母的虐待與責打而兩度逃家、四處流浪的故事。小冬第一次逃家時，白天在公園戲耍，晚上則睡臥市場中，雖曾遇到好心人士，如三輪車伕和警察伯伯等人伸手援助，暫時解決了挨餓之苦，但在搭火車途中卻遇到了佯稱舅舅的人口販子，受騙遭禁於一處大宅院中。然而，小冬憑著機智和勇氣，協助自己和另外兩名小女孩脫困，成了小女孩和大人心目中的英雄人物。之後小冬被安置在輔育院，在那裏他結交了新朋友，也學會讀書識字。不久，小冬的父親將他接回，但是父子團圓的日子並不長久，小冬因反抗後母再度遭到毒打，因而選擇離家。這回小冬流浪到言太太家附近，受到言太太的好心收留，並在她的協助下進入薇閣育幼院接受正規教育。小冬在寄宿學校過著規律的生活，並認真求學。他的後媽這時因細故和人發生衝突而被拘留在警局，這個事件讓言太太有機會前往探視並勸導小冬的後母。最後小冬的後母心生悔改，願意接納、善待小冬，小冬終於結束在外流浪的生活，回到家的懷抱中。

黃玉蘭認為作者在《小冬流浪記》這部作品中，以「溫馨的筆觸……傳達了社會的溫情」²¹。這份溫情不僅可見於故事主人翁在流浪中或落難時巧遇許多善心人士，受到即時的援助和照顧，更可見於故事主角對小動物的百般疼愛。不論小冬是逃家在外過著漂泊無定的生活，還是身處育幼院的校園裡，小冬對小動物的溫情，在作者細膩的描繪下，猶如母親照顧孩兒般洋溢著親情。小冬在流浪之初，遇見一隻小黃貓，書中如是描寫：「小冬抱著小貓，到荷花池散步，好像一個母親抱著她的孩子似的，那麼親愛，那麼體貼」²²。小冬雖然是個七歲的男童，但他如母親般「慈愛」的形象，在此卻有巧妙的聯結。小冬不僅愛貓，也愛狗。之後他輾轉來到市場裡，又遇見了一隻小黃狗，小冬由於在外流浪，飢餓總是如影隨形，然而，他卻懂得憐恤同樣挨餓的小狗，如同母親般照料著牠。書中清楚勾勒出小冬對小狗的扶養之情：

「不要叫，只要我有東西吃，總有你的一份；你比我還可憐，我一定要好好照顧你。」小冬說完，又把小黃狗抱在懷裡，撫摸了很久。……只覺得小黃狗完全像一個小娃娃那麼可愛²³。

小狗此時在小冬眼裡猶如一個「小娃娃」，這段描述似乎把小冬的「母親」形象模塑得更加鮮明。故事末了，小冬在育幼院裡為了保護雛鳥免受老鷹的攻擊，奮不顧身爬上樹以搭救小鳥，鳥兒救成了，小冬卻不慎從樹上摔下而受傷。這段小孩奮勇救鳥的感人情節，猶如母親護子心切的寫照，書中如是強調：「言太太看了小冬對小鳥愛護、體貼的情形，心裏非常感動，這哪裡像孩子和鳥，簡直和母親對待兒女一樣啊！」²⁴。作者透過描繪小冬與小動物的相互依存與情感相繫，一方面暗喻了小冬對母親的深深思念，另一方面也不無弔詭地在小冬這樣一個年幼的兒童身上建構並具象化了「慈母」的形象。

²¹ 黃玉蘭，「緬懷冬陽—謝冰瑩」小冬流浪記簡介，國文天地（第177期，2000年），頁58。

²² 謝冰瑩，小冬流浪記（台北：國語日報，1966），頁19。

²³ 同註22，頁42。

²⁴ 同註22，頁271。

小冬除了具有「慈母」的形象，他的「好孩子」樣貌在故事的鋪陳之下，幾乎隨處可見，至為鮮明。小冬雖在外流浪，但他待人有禮，十分懂事，又能善體人意，是人見人愛的好孩子。三輪車伙不認為他是小偷，願意將手中的食物送給他，因為小冬「這孩子很有禮貌」²⁵。小冬因天熱想進入戲院看電影吹冷氣，打算跟著人群混入戲院，卻被誤認為小偷，他心急大喊：「我不是小偷，我是個好孩子」，被送入警局之後，因他的善良、懂事又有禮貌，不但澄清了誤會，還飽餐了一頓²⁶。小冬在輔育院中，一再強調自己是個好孩子，他喜歡讀書作畫，和同學相處也很融洽，父親來接回小冬時院長語重心長地說：「小冬是個很乖、很可愛的孩子，他聰明、活潑、心地善良，又很機警，只要好好地愛護他，栽培他，將來一定可以成為一個有用的人才」²⁷。他受後母責打，二度離家後，流落到言太太家，雖然身為「流浪兒童」，但因他心地善良，聰明懂事，又常懷有思念母親的孝心，讓言太太格外憐惜，也令他贏得了孩子們的友誼和尊敬。故事末了，小冬進入薇閣育幼院受教，他的「好孩子」樣貌依然清晰可辨：

小冬的確是個可愛的好孩子。和小朋友在一塊兒玩的時候，他總是讓別人；遇到有厲害一點的小朋友欺負別人，他總是好打不平。有時候，他悶聲不響地坐在那裡，我問他：「小冬，你在想甚麼？」他回答說：「我想那些好人。」²⁸

小冬是個溫柔善感的兒童，雖然身為「流浪兒」，但不論身處何方，流落何處，他總能持守努力上進以及感恩的心，表現出懂事、有禮貌、善良、體貼的舉止，又能見義勇為，深得長輩和同輩的喜愛，是大家心目中的「好孩子」。作者藉由小冬的流浪故事，細細刻劃六〇年代臺北都會區的社會溫情，也在讀者心中構築了一個鮮活的「理想兒童」形象。

三、《賣牛記》

《賣牛記》發表於西元 1966 年，是散文名家琦君為少兒創作的故事，屬「中華兒童叢書」第一期發行的少年小說作品。這部作品原先是以潘琦君為名發表，由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出版，該書在絕版多年後，由三民書局於 2004 年重新印行，並收入琦君另一篇兒童短篇小說〈老鞋匠和狗〉。琦君的小說，一如她的散文，經常環繞著「愛」的主題，文章風格明顯洋溢著濃厚的溫情主義²⁹。《賣牛記》的故事是以江南農村為背景，描寫十二歲的聰聰與母親相依為命，父親過世後留下一頭老牛阿黃，家中的經濟來源幾乎全仰仗阿黃的賣力工作，聰聰對此心懷感激。聰聰平日與阿黃為伴，兩者感情甚篤。然而，阿黃年紀愈來愈大，聰聰的母親打算趁阿黃還值錢的時候將牠賣掉，以便籌錢讓孩子進城讀書，並為丈夫蓋新墳。可

²⁵ 同註 22，頁 18。

²⁶ 同註 22，頁 28-37。

²⁷ 同註 22，頁 166。

²⁸ 同註 22，頁 272。

²⁹ 李潼。「酸甜的人世情懷，甘苦的遠年往事—讀琦君賣牛記少年小說集」，文訊（第 227 期，2004 年），頁 16；冰子，「充滿了愛的仙境」，賣牛記（台北：三民，2004），頁 3。

是，聰聰極力反對，善良的他不明白媽媽為何忍心把相處多年、對家裡盡心盡力的老牛賣了。有一天媽媽趁機賣掉老牛，聰聰聽到這個消息後，不顧一切地獨自搭船到城裡去，打算找回阿黃。聰聰到了城裡，形單影隻的不知上哪兒尋牛，所幸遇到賣膏藥的江湖藝人張老伯，好心收留了他。張膏藥得知聰聰進城的目的後，感動之餘連夜為他尋牛，並慷慨解囊幫聰聰贖回阿黃。最後，聰聰在張膏藥的期勉之下，領著老牛搭船回家，與母親團聚。

琦君在〈我的寫作信念〉中曾明白表示：「我認為處在這個大時代裏，一個人只要他熱愛生命，關懷世事，有豐富的同情心，有強烈的是非感，隨處都是寫作題材。³⁰」在《賣牛記》的男童主角聰聰，正是個「有豐富的同情心，有強烈的是非感」的好孩子。故事中聰聰的母親為了籌錢執意賣牛，聰聰卻不以為然，竭盡心力保全老牛，這個故事的敘事主軸凸顯了成人與孩子的價值衝突。書中如是描述：

在聰聰心目中，媽媽是個不大重感情的人。她很少笑，也從來不哭。對於左右鄰居，雖然都是客客氣氣，卻也很少親親暱暱地談話。可是鄰居們沒有一個不誇媽媽好，勤勞吃苦，把聰聰扶養長大。他們都勸聰聰要孝順母親。聰聰自然懂得這意思，他決心要做個孝順的孩子……他也從不惹媽媽生氣的³¹。

聰聰固然懂得體貼、孝順母親，但面對相處多年的老牛被賣、即將面臨被屠宰的命運，聰聰實在無法認同母親的主張，因為他不願為了私利，而犧牲朝夕相處的老牛，他寧可「做一個有同情心，有好心腸的人。³²」一如《小冬流浪記》裡的男童主角小冬對動物充滿愛心，在《賣牛記》裡的聰聰，也是十分善待動物，甚至寧願違抗母親，也不願失去長年忠心效勞、日夜作伴的老牛。善良的聰聰於是被迫離家尋牛，展開流浪的生涯。

熊秉真在《童年憶往》中指出，「有研究歐洲童年史的人說，過去許多孩子其實是仗著「陌生人的慈悲」(Kindness of Strangers)而存活下去³³」。巧妙的是，在《阿輝的心》、《小冬流浪記》、和《賣牛記》這三部六〇年代少年小說作品中，「陌生人的慈悲」也是作者所描寫和探討的主題。阿輝不願屈居舅父家，隻身北上尋母，小冬不願受後母虐待而逃家在外流浪，聰聰為了尋牛不告而別，然而三人在離家的過程中，皆幸獲善心人士的熱心協助，才能順利和母親團聚，或重溫家庭生活，或尋回摯愛的老牛。阿輝、小冬、和聰聰雖然皆為流浪兒，但各個都是善良、可愛的好孩子，在接受陌生人的善意援助之下，皆能懷著感恩的心，努力奮發向上，以用功讀書作為回報。在《賣牛記》中，作者透過書中智慧老人長根公公的口，道出張老伯的心聲：「只要聰聰以後努力讀書，做個好孩子，就比拿什麼報答他都好。³⁴」張老伯曾遭喪子之痛，他以畢生積蓄幫助聰聰贖牛，並非為了圖報。他的義舉彰顯了當時大人對孩子的期待莫過於樂見孩子能「努力讀書，做個好孩子」。

³⁰ 琦君，「我的寫作信念」夢中的餅乾屋（台北：九歌，2002），頁 276。

³¹ 琦君，賣牛記（台北：臺灣省政府教育廳，1966），頁 15。

³² 同註 30，頁 26。

³³ 同註 7，頁 27。

³⁴ 同註 30，頁 74。

肆、結語

臺灣六〇年代少年小說所刻劃的童年，除了展現兒童的種種生活樣態，刻劃時代的記憶，書中所形塑的主角清晰可見「理想兒童」的樣貌。這時期的少年小說，大多服膺傳統信念，故事末了皆以母子相遇或家人團聚，轉憂為喜的大圓滿收場，譜寫「童話式」幸福美滿的快樂結局。這些早期童書不論作者是「跨越語言一代」的省籍文人如林鍾隆，或是戰後渡海來台的知名女作家如謝冰瑩和琦君，在他們所創作的少兒小說中，故事的主人翁皆是寄人籬下或在外流浪的苦難兒童。然而，這些故事的小主人翁雖然身處困境中，依然懷抱希望，持守堅毅昂揚的生活態度，在面對艱苦的生活挑戰時，益發彰顯其堅毅不拔的刻苦耐力，與不屈不撓的奮鬥精神。相較於現今孩童在遭遇挫折與創傷時，每每不知所措或無所適從，這些童書所刻畫的兒童成長故事，或許可提供積極的啟示和鼓勵作用。從這些故事的主人翁身上，我們看到面對苦難或無常的人生，仍可以保有一份自信與昂然的生活態度，更少不了謙卑與感恩的胸懷。羅妮·拿道夫在《童年詩學》後記中語重心長地指出：「當今世上充滿了汙染、戰亂與爭權奪利，相較之下，書寫童年的文學，開展了各式各樣想像的景物，譜寫了一個溫馨世界，讓孩童可以在其中獲得安全感，尋找生活的創意」³⁵。童年故事提供了一個溫馨又獨特的書寫場域，讓作家可以透過文字，精心刻劃並晶瑩透徹地呈現兒童的知性與感性，以「童年」為場域，再現成人的想像與回憶，營造或開創佈滿驚奇和驚喜的生活經歷，展現幽微美好的生命記憶。

³⁵ 同註5，頁262。